

证券代码：300682

证券简称：朗新科技

公告编号：2021-119

债券代码：123083

债券简称：朗新转债

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3 日在北京市朝阳区北辰东路 8 号院北辰时代大厦 1801 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2 月 3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期限。会议应出席董事 8 名，实际出席董事 8 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和《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董事会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全体董事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不提前赎回“朗新转债”的议案》

自 2021 年 11 月 15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 日，公司股票已有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超过“朗新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触发“朗新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即“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当前的市场情况综合考虑，公司决定本次不行使“朗新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不提前赎回“朗新转债”。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 日收盘，公司股票价格为 37.29 元/股，“朗新转债”当期转股价为 15.40 元/股。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后续“朗新转债”可能再次触发赎回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朗新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

详细内容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3 日